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  
变动的公告的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 2022 年第一期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  
发投资有限公司县城新型城镇化建设专项企业债券（债券简称：22  
即墨 G1/22 即墨专项债 01，债券代码：184302.SH/2280118.IB）的债  
权代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  
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次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  
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  
司”）公告的《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  
理发生变动的公告》，发行人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变动的情况披露如  
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任职变动情况**

邱文选，男，1970 年 12 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曾担任温泉街  
道办事处副书记、即墨区文化市场执法局副局长，青岛市即墨区城市

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根据公司经营及治理需要，现不再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现由张斌担任董事、总经理职务。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有权机构审议，发行人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本次变动系正常的人事调整。

## （三）新任人员的基本情况

张斌，男，1975年11月出生，在职本科学历。曾担任即墨区潮海街道办事处副局组织员、山东省鑫诚恒业集团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董事长，现任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上述人员职务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

## （四）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上述人员变动已经由公司内部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公司董事、总经理的变动系正常人事调整，相关人员变动未对发行人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22即墨专项债01”的债权代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债

权代理事务报告并就该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青岛市即墨区城市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关于董事、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的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2025年4月17日